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鲁建城管函〔2021〕4号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举办全省城乡环境卫生工作培训班的通知

各市城市管理局,东营、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(管理)局: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,巩固中央环保督察整改成果,推进城乡生活垃圾分类、城市建筑垃圾综合利用、城市公厕建设管理、城市道路保洁等城乡环境卫生工作,根据年度工作安排,定于2021年12月7-8日举办全省城乡环境卫生工作培训班。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内容

拟邀请省内外环卫行业专家就生活垃圾分类、城市建筑垃圾综合利用、城市公厕建设管理、生活垃圾填埋场和焚烧厂运行管理工作有关法律、政策、技术、标准等进行专题讲座,交流城乡环卫工作管理经验。

二、培训时间、地点

时间:2021年12月6日下午报到,12月7-8日举办。

地点:济南美悦泰和酒店(地址:济南市市中区七里山西路18号)。

三、参加人员

16 设区市及所辖部分县市区(自定)环境卫生主管部门分管负责同志、业务科(处)室负责同志。各市培训名额根据所辖县市区数量进行分配(详见附件 1),报名人数不得超过分配名额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. 设区市主管部门负责本市及所辖县(市、区)报名工作,汇总后于 2021 年 12 月 3 日 12:00 前,将参会人员名单电子版发至邮箱,报名表见附件 2。参培人员交通费自理,住宿及培训所需其他费用从厅培训经费计划列支。

2. 参会人员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疫情自查和防控措施。报名时,须出具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,并主动接受体温检测。

省住房城乡建设厅联系人:刘娜娜、任相鑫,联系方式:0531—51765198、51765190(传真),liunana@shandong.cn。现场报到联系人:张玉蕙、赵岩岩,联系方式:15605480235。

附件:1. 各市参加培训名额

2. 培训报名表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

2021年12月1日

附件 1

各市参加培训名额

序号	城市	培训名额(人)
1	济南	6
2	青岛	7
3	淄博	5
4	枣庄	3
5	东营	3
6	烟台	6
7	潍坊	7
8	济宁	6
9	泰安	4
10	威海	3
11	日照	3
12	临沂	7
13	德州	6
14	聊城	5
15	滨州	4
16	菏泽	5
合 计		80

附件 2

培训报名表

姓 名	性 别	身份证号（疫情防控）	单 位	职 务	联系电话

2021 年 12 月 3 日 12:00 前将报名表发送至电子邮箱：liunana@shandong.cn。

信息公开属性：此件依申请公开

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办公室

2021年12月1日印发
